

证券代码:600243 证券简称:青海华鼎 公告编号:临 2022-047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:“公司”或“青海华鼎”)第八届董事会于2022年8月19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上午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于世光主持,应到董事9人,实到9人,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一致通过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同意 9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同意对原制定的《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本次董事会通过后执行,原《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废止。

修订后的《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高青海华鼎治理水平，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权限，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原制定的《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本次董事会通过后执行，原《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废止。

修订后的《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